

证券代码：874563

证券简称：同泰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苏州同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邵小俊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733,885 股，占公司股本的 25.9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邵小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733,885 股，占公司股本的 25.9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姚莉鸿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4,88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1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章翊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高德宝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7,32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1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高德宝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

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7,32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1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赫晓莉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1,22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免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进行，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本次选举邵小俊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阅邵小俊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邵小俊先生具备与履职相关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长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选举邵小俊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二、《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本次聘任邵小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阅邵小俊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邵小俊先生具备与履职相关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聘任邵小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三、《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姚莉鸿女士、章翊驰先生、高德宝先生的简历等相关资料，姚莉鸿女士、章翊驰先生、高德宝先生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任岗位的职责要求；公司本次聘任姚莉鸿女士、章翊驰先生、高德宝先生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聘任姚莉鸿女士、章翊驰先生为副总经理，高德宝先生为财务负责人。

四、《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高德宝先生的简历等相关资料，高德宝先生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任岗位的职责要求；公司本次聘任高德宝先生为董事会秘书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聘任高德宝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四、备查文件

- 1、《苏州同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苏州同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苏州同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苏州同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7日

